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粤环审〔2022〕7号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伟创力电源（东莞） 有限公司核技术利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伟创力电源（东莞）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批的《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编号为 21DLFSHP028）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你单位核技术利用扩建项目位于东莞市大岭山镇机械工业区伟创力电源(东莞)有限公司内。项目内容为：将 C 栋厂房一

楼南侧 C1 实验室原已许可的荧光分析仪搬迁，新增购置 1 台 phoenix V|tome|x M300 型 X 射线检测系统，安装在荧光分析仪原工作场所用于电子线路板、半导体产品等电子设备的无损检测。该 X 射线检测系统属 X 射线 CT 机，内含 2 套 X 射线出束系统，其中 1 套出束系统射线管最大管电压为 300 千伏、最大管电流为 3 毫安，另 1 套出束系统射线管最大管电压为 180 千伏、最大管电流为 0.88 毫安，2 个射线管不同时出束，设备带自屏蔽装置，属 II 类射线装置。原荧光分析仪（属 III 类射线装置）搬迁后暂存于公司内，待另行选址安装使用。

二、广东省环境辐射监测中心组织专家对报告表进行了技术评审，出具的评估意见认为，报告表有关该项目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价内容，以及提出的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合理可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你单位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项目在安装和运行中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辐射安全和防护措施，确保辐射工作人员有效剂量约束值低于 5 毫希沃特/年，公众有效剂量约束值低于 0.25 毫希沃特/年。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的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和射线装置同时设计、同时安装、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单位应按规定的程序重新申请辐射安全许

可证。

五、项目的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东莞市生态环境局负责。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2022年1月10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广东省环境辐射监测中心，广东智环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22年1月10日印发
